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eiport Holdings Ltd.

彼岸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85)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彼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將錄得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不少於16.3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27.2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所致：(i)應收款項呆賬撥備及撇銷貿易應收款項增加；(ii)外匯收益減少；及(iii)並無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推出的政府補貼。

本公告所載資料乃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而編製，有關賬目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有關資料有待於最終確定及作出必要調整。預期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的進一步詳情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底前公佈。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彼岸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楊倫楨

香港，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倫楨先生、王群力女士及楊振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牛鍾浩先生、楊曉英女士及侯珉先生。